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单位预算表

一、2023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2023年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2023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八、2023年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情况表

九、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十、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二、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五、2023年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六、2023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是交通运输局下属二级机构，主管全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工作，机构规格为股级，共有编制 40 人，其中：事业编制 40 人；在职全供人员 38 人，退休人员 16 人。

（二）单位职责：

对县城规划区内出租客运汽车、公交车、三轮车的发展统一规划、经营上统一管理。合理规划城市公交线路、停车点、停车场、使工作地点、居住区与交通网点布局合理，科学地组织各种公交车辆、发挥综合交通，形成四通八达、灵活迅速的交通网。对城市公交各种客运车辆办理《城市公共客运交通营运证》和数量标志等证件，配合工商单位办好各种城市管理车辆的开业、歇业和停业申请。配合物价、税务单位制定城市公交车辆统一收费标准、收费方法和票据管理。配合公安单位对城市公交客运车辆的治安和安全交通的管理。对城市各种公交车辆的经营活动，依照有关规定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并负责处理乘客的投诉。对违反城市公共交通客运管理有关规定进行教育。

二、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为二级预算单位，单位预算由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构成。

第二部分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预算收入总计214.91万元，支出预算总计214.91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预算收入合计214.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4.91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预算支出合计214.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4.91万元，占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年初预算214.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4.91万元，与2022年基本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14.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4.91万元，占100.0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20万元，占12.19%。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6.20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10.66万元，占4.96%。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0.66万元。

3. 交通运输支出168.43万元，占78.37%。其中：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168.43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9.62万元，占4.48%。其中：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62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预算基本支出合计214.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02.91万元，占94.42%；公用经费支出12.00万元，占5.58%。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214.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02.91万元，占94.4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6.82万元、津贴补贴22.99万元、奖金6.32万元、绩效工资110.3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6.20万元、医疗保险缴费10.66万元、住房公积金9.62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2.00万元，占5.58%。主要包括：办公费12.00万元。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2.00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

要的办公费，与2022年基本持平。

九、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预算支出214.91万元，其中：301工资福利支出202.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6.82万元、津贴补贴22.99万元、奖金6.32万元、绩效工资10.3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6.20万元、医疗保险缴费10.66万元、住房公积金9.62万元；302商品和服务支出12.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2.00万元。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坚持“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去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2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2022年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2年持平。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支出。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政府没有采购预算安排。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年，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14.91万元，其中：项目支出总额0万元，支出项目0个，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的重点项目0个。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占用国有资产162.00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96.00万元，车辆16.00万元，办公设备50.00万元，专用设备0万元。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三）债务收入支出项目情况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

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一、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附件：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单位预算表

2023年3月12日

2023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单位：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214.9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6.2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0.66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168.43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6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4.91	本年支出合计	214.9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14.91	支出总计	214.91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14.91	214.91	214.91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214.91	214.91	214.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0	26.20	26.2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6	10.66	10.66						
214	01	01		行政运行	168.43	168.43	168.43		1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62	9.62	9.62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14.91	一、本年支出	214.91	214.91	214.9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4.9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214.91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0	26.20	26.20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0.66	10.66	10.66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168.43	168.43	168.43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9.62	9.62	9.62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14.91	支出合计	214.91	214.91	214.9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14.91	214.91	202.91	12.00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214.91	214.91	202.91	12.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0	26.20	26.2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6	10.66	10.66						
214	01	01		行政运行	168.43	168.43	156.43	12.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62	9.62	9.62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4.91	202.91	1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6.20	26.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6	10.66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82	16.82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32	6.3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9	22.99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30	110.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62	9.6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费	12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单位名称：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性质								
					小计	财政拨款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专项收入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一般债券	
		合计		214.91	214.91	214.91							
142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214.91	214.91	214.91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214.91	214.91	214.91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人员类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20	26.20	26.20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人员类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6	10.66	10.66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人员类	基本工资	16.82	16.82	16.82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人员类	奖金	6.32	6.32	6.32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人员类	津贴补贴	22.99	22.99	22.99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人员类	绩效工资	110.30	110.30	110.30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人员类	住房公积金	9.62	9.62	9.62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公用经费	办公费	12.00	12.00	12.00							

2023年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情况表

单位名称：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12.00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30201	办公费	12.0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说明：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没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说明：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说明：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 政 府 采 购 预 算 表

单位名称：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 目		总 计	本 年 收 入										上 年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说明：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没有项目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年度履职目标	<p>1. 继续深化交通体制改革。</p> <p>2. 持续推进农村公路县乡道建设项目、涡河南岸堤顶路提升改造项目、涡河两岸应急救援及生态廊道建设项目及鹿毫通道建设项目土地手续办理、水文资料及施工图设计等各项工作，确保项目如期实施。</p> <p>3. 扎实推进，克难攻坚，全力推进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和安防工程等民生工程建设项目规划编制，全力做好“百县通村入组”、“四好农村路”及“交通强国”建设各项工作。</p> <p>4. 重点突破，密切协作，保障阳新高速、三洋铁路、通用机场、城乡公交一体化、涡河通航等重点项目加快建设积极推进；进一步做好相关项目的进度报送、材料搜集、统计分析、总结检查等工作；合力推动项目建设中与自然资源、林业、发改等部门建立联动机制，推动用地报批等工作。</p> <p>5. 认真做好“十四五”交通规划。</p> <p>6. 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p> <p>7. 积极完成县委、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6. 城乡公交一体化稳步实施	为积极贯彻落实城市公共交通优先发展战略和《河南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万村通客车提质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豫交文[2019]44号）要求，构建完善县、乡、村全域公交系统，改善群众就业生活出行条件，提升公共交通地位。		
	7. 道路运输工作	根据我县道路运输行业实际情况，采取“滤网”与“放管服”结合的发展模式不仅为运输企业提供了宽松的发展空间，又有力地发挥行业监管作用，加大扶持基础条件过硬、管理规范的企业，助其稳定成长、又好又快发展。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14.91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14.91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14.91	
	（2）项目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1. 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	100%	
		2. 城乡公交一体化稳步实施	100%	
		3. 道路运输工作	100%	
	履职目标实现	1. 继续深化交通体制改革。	100%	
		2. 认真做好“十四五”交通规划。	100%	
		3. 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	100%	
		4. 积极完成县委、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障道路运输工作	≥95%	
		认真做好“十四五”交通规划	≥9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023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42005	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												

说明：鹿邑县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办公室2023年没有项目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